

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整改通知书

江西省明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南昌市财政局关于2023年开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洪财购〔2023〕20号）的要求，按照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的原则，依法抽取你公司2023年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进行监督检查，现就存在问题及整改意见通知如下：

“青山湖区昌东大道环卫保洁服务外包项目”（采购编号：JXMX2022-ZC20）”评分标准设置存在不合理或与实际需求不相适应的条款，南昌昌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小型企业，评审专家未给予享受10%的价格折扣，代理机构未就评审专家评分、供应商报价等重要数据履行核对义务，违反了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五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和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8〕2号）等有关规定，请你公司高度重视，针对存在的问题积极进行整改，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代理业务，并在收到本通知书7个工作日内，将整改落实情况书面报告青山湖区财政局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青山湖区财政局

2023年12月15日

